

政府委任公民教育委员会委员

政府今日（四月十九日）公布委任一名新委员加入公民教育委员会，并再度委任十二名现任委员，任期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，名单如下：

新委任委员：

—————

（ 1 ）伍翠瑶女士

— 多间投资及地产代理公司董事

获再度委任委员：

—————

（ 2 ）陈念慈小姐

— 香港体育学院有限公司运动员事务经理

（ 3 ）陈增辉博士

— 乐群社会服务处总干事

（ 4 ）郑君旋先生

— 实业公司总经理

（ 5 ）张昭于女士

— 出版社及公关公司董事

（ 6 ）冯敏威先生

— 中学校长

（ 7 ）金文杰先生

— 执业大律师

（ 8 ）刘文文小姐

— 平面及广告设计创作总监

- (9) 龙子明先生
 - 保险公司区域总监
- (1 0) 潘进源先生
 - 商人
- (1 1) 曾其巩先生
 - 中学校长
- (1 2) 王惠贞女士
 - 多间纺织及投资公司董事
- (1 3) 叶振南先生
 - 集团主席

公民教育委员会其他非官方委员名单如下：

- (1 4) 香灼玓先生 (主席)
 - 执业建筑师
- (1 5) 陈嘉敏女士
 - 幼稚园校长
- (1 6) 陈德明先生
 - 出版公司董事
- (1 7) 高志森先生
 - 舞台剧制作人及电影导演
- (1 8) 林沛德女士
 - 中学校长
- (1 9) 彭敬慈博士
 - 顾问公司总监
- (2 0) 容永祺先生
 - 保险公司资深区域总监

- (2 1) 陈仲尼先生
 - 投资公司主席
- (2 2) 陈晴女士
 - 电讯公司主席私人顾问
- (2 3) 蔡海伟先生
 - 香港社会服务联会业务总监
- (2 4) 郭启兴先生
 - 香港专业教育学院李惠利分校校长
- (2 5) 林桂兰女士
 - 义务工作发展局服务发展总监
- (2 6) 余玉莹小姐
 - 执业律师
- (2 7) 袁兰芳女士
 - 商业公司董事

委员会亦包括民政事务局、教育统筹局、政府新闻处、律政司、社会福利署、香港警务处、香港电台及廉政公署的代表。

公民教育委员会为非法定谘询组织，负责透过举办各类宣传和教育活动来推广校外的公民教育。委员会会就特定的公民教育课题进行研究，与非政府机构合作进行推广计划；亦提供资助计划予非政府机构举办公民教育活动。

完

二〇〇六年四月十九日（星期三）